

证券代码：600851
900917

证券简称：海欣股份
海欣 B 股

公告编号：2021-018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05 月 28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上海富悦大酒店（茸悦路 208 弄）三楼 8 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9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9,720,81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451,260,37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68,460,4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0569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3852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671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
董事长费敏华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6 人，董事刘京韬先生、独立董事张小燕女士因工
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李龙兵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
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56,185	99.9106	464,632	0.0894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56,185	99.9106	464,632	0.089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56,185	99.9106	464,632	0.089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56,185	99.9106	464,632	0.089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56,185	99.9106	464,632	0.089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1,260,341	99.9999	32	0.0001	0	0.0000
B 股	68,090,744	99.4600	319,700	0.4670	50,000	0.0730
普通股合计：	519,351,085	99.9289	319,732	0.0615	50,000	0.0096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1,260,341	99.9999	32	0.0001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720,685	99.9999	132	0.000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1,260,341	99.9999	32	0.0001	0	0.0000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720,685	99.9999	132	0.000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0,795,841	99.8971	464,532	0.1029	0	0.0000
B 股	68,410,344	99.9268	50,100	0.073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06,185	99.9010	514,632	0.099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夏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1,224,841	99.9920	32	0.0001	35,500	0.0079
B 股	68,020,254	99.3570	440,190	0.643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245,095	99.9085	440,222	0.0847	35,500	0.0068

11、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蒋守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51,224,841	99.9920	32	0.0001	35,500	0.0079
B 股	68,460,344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19,685,185	99.9930	132	0.0001	35,500	0.006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56,357,174	99.8191	464,632	0.1809	0	0.0000
6	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	256,452,074	99.8560	319,732	0.1245	50,000	0.0195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56,821,674	99.9999	132	0.0001	0	0.0000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56,821,674	99.9999	132	0.0001	0	0.0000
9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256,307,174	99.7996	514,632	0.2004	0	0.0000
10	关于选举夏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6,346,084	99.8148	440,222	0.1714	35,500	0.0138
11	关于选举蒋守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6,786,174	99.9861	132	0.0001	35,500	0.013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所有议案均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邵禛、林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9日